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3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方立锋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补选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朱春亚女士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届满，并同意朱春亚女士经股东大会选举完成后继任许保良先生在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担任的相关职务。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朱春亚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经营状况稳定、财务状况稳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 4 亿元，此额度包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及其他投资产品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进行投资决策并组织实施。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日